

证券代码：600698（A股） 900946（B股） 公告编号：临 2021-023
证券简称：湖南天雁（A股） 天雁 B股（B股）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天雁”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等方式发出，湖南天雁现有 9 名董事，其中 7 名董事参加了会议（董事夏立军先生和独立董事马朝臣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谢力先生和独立董事刘桂良女士代为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三十日